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推荐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参展项目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3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等要求，进一步深化新发展阶段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搭建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国创计划）项目学术交流、项目展示和成果推介平台，提升高校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教育部高教司拟于2022年8月下旬在中国矿业大学召开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请各高校结合本校实际，认真推荐参展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交流展示会主要内容

（一）组织开展学术交流。择优遴选依托国创计划中创新训练项目而公开发表或撰写的学生学术论文，以学术报告的形式进行学术交流。

（二）成果展示交流。择优遴选国创计划中的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以展板和实物作品演示的形式进行项目交流。

（三）推介大学生创业项目。择优遴选国创计划中创业训练

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进行项目推介、宣传和交流。

二、项目推荐的有关要求

推荐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的学术论文、参展项目和创业推介项目须由普通本科高校的本科生为主完成，项目范围为2020-2022年度立项的国创计划项目。具体要求如下：

（一）大学生创新学术年会

1. 学术论文内容。学术论文应分别来源于不同的项目组（须标注国创计划项目编号），作者文责自负。如已在正式出版物上发表且标明了获得国创计划项目资助的学术论文，推荐时应标明发表的刊物名称等相应信息，并提交 PDF 格式的原文附件。

每篇学术论文字数不超过 5000 字（含图表），用中文撰写，内容主要反映学术研究情况（包括研究目的、方法、主要观点及结论等），由本科生为主完成（项目已经完成并继续攻读研究生的学生，原则上只允许一年级的研究生参加年会）。会议语言为中文，如果参会的学术论文已在外文期刊上发表，需按学术论文格式把论文用中文重新整理和撰写，中外文论文的作者、标注和内容要一致，并附上已发表论文的期刊封面、目录和外文论文原文。

2. 学术论文把关要求。学校应对申报论文严格把关，做好申报论文的查重查新工作，确保申报论文无抄袭、造假现象。

3. 学术论文提交要求。学术论文以学校为单位集中推荐。以电子文档形式提交（内含学术论文推荐表，即合成一个 word 文档），推荐表加盖学校公章后并扫描。论文文件命名为：“学校校名-lw 序号(序号体现学校推荐论文的排序情况，1、2 或 3)-项

目编号.doc”。

（二）大学生创新创业改革成果项目经验交流

1. 改革成果项目。每个项目组 1 个展位，展位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

（1）项目展板

项目类型：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或创业实践项目）；

项目名称：xxx；

项目编号：（须标注“国创计划”项目编号）；

项目简介：200 字左右；

图片（含图表）：2-3 张，要求有图注（不超过 20 字）；

创新点描述：100 字左右；

项目成员信息：姓名、年级、专业；

项目指导教师信息：姓名、职称、研究方向；

立项年份：2020 - 2022 年。

曾参加国家级学科竞赛的项目，请注明：参加竞赛名称、获奖时间、奖励级别以及获奖作品形式。

（2）项目音视频展示（选填）

时长：3 分钟以内；

备注：鼓励各项目组做三维模型展示。

2. 改革成果项目要求第一完成人是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本科生（项目已经完成并继续攻读研究生的学生，原则上只允许一年级的研究生参加年会），并需在展板的显著位置按规定进行标注，标注内容：“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支持项目（项目批准号）”。申请或获得专利的项目，专利申

请人或发明人需有参加项目的本科生。

3. 改革成果项目提交要求。改革成果项目展示内容以电子文档(音视频)形式在网上提交(内含改革成果项目推荐意见表), 展板内容文件名为: “学校校名-zb 序号(序号体现学校推荐项目的排序情况, 1、2 或 3)-项目编号.doc”。

(三) 大学生创业项目推介会

举办创新创业成果推介会, 由优秀成果的领衔人, 阐述介绍自己的项目, 为优秀成果提供展示机会, 进行推介。

1. 创业推介项目内容。创业实践项目简介的内容主要包括: 企业(团队)简介; 项目实践程度; 项目市场表现(项目市场盈利情况、项目市场拓展能力和项目市场反应); 项目成果(包括注册资本, 盈利能力, 员工数量, 业务范围, 企业运营状况等); 与预期计划和目标比较, 说明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 下一步的发展计划和策略安排; 创业历程与感悟等。

创业训练项目简介的内容主要包括: 团队简介; 模拟创业经历; 主要业务或产品; 与预期计划和目标比较, 说明完成情况及存在问题; 下一步的发展计划和策略安排; 对项目参与学生创新性思维、自主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团队合作能力和科研等能力及素质的培养; 项目所取得的研究成果(论文、作品或专利)等。

2. 创业推介项目内容简介字数不超过 5000 字(含图表), 学校应对简介和推荐意见表严格把关, 保证内容的真实性, 优先推荐创业实践项目。

3. 创业推介项目要求项目主要完成人是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本科生(或已经毕业 4 年内的毕业生), 创意

团队、初创企业和成长企业的团队负责人或企业法人参加过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4. 创业推介项目提交要求。各校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申报。创业推介项目内容简介以电子文档形式提交（word 格式，内含创业推介项目推荐表），推荐表加盖学校公章后并扫描，创业推介项目文件名为：“学校校名-cy-项目编号.doc”。

全国年会提交学术论文、改革成果项目和创业推介项目的相关要求可从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的通知公告栏查看下载（网址：<http://gjcxcy.bjtu.edu.cn>）。

三、推荐限额

教育部本次共分配给我省省属高校 13 个推荐名额，省教育厅将在各校推荐项目基础上择优向教育部推荐。各省属普通本科高校可在学术论文、改革成果项目、创业推介项目中任选 2 类各推荐 1 项（篇），往届年会参会项目不得推荐。

四、项目报送

请各省属本科高校于 5 月 10 日前将推荐参加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的大学生学术论文、改革成果项目、创业推介项目和联系人员信息表发送至电子邮箱：jsgjcxcy@126.com，并于 5 月 8 日至 10 日期间登录江苏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网址：<https://jsgjc.jse.edu.cn/cxcypt/Index>）在线填报。省教育厅组织专家遴选后，再根据遴选结果通知相关高校登录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平台（<http://gjcxcy.bjtu.edu.cn>）填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许广举、魏永军，联系电话：

025-83335158、025-83335156。

技术支持：卢里委，025-83215097，18061798292；宗月，18013908687。

- 附件：1. 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学术论文推荐意见表（上网下载）
2. 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学术论文格式要求（上网下载）
3. 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改革成果项目推荐意见表（上网下载）
4. 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创业推介项目推荐意见表（上网下载）
5.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作品评审标准（上网下载）
6.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推荐材料登记表（上网下载）
7. 第十五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联系人员信息表（上网下载）



（此件主动公开）